

证券代码：870656

证券简称：海昇药业

公告编号：2024-046

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1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衢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华阳路 36 号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叶山海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0,022,8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0285%。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9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8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6 人，出席 6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发生变化，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中的相关条款，该章程名称相应变更为《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公告》（2024-02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2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7%；反对股数 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以下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4-025）、

《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4-026）、《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27）、《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28）、《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29）、《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30）、《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31）、《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4-032）、《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33）、《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实施细则》（公告编号：2024-03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2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7%；反对股数 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良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舒霖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舒霖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舒霖先生将同时担任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与董事任期相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公告编号：2024-040）、《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公告编号：2024-041）、《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任命公告》（公

告编号：2024-04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02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87%；反对股数 8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13%；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四)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一)	《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2,100	96.5066%	800	3.4934%	0	0%
(二)	《关于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一）的议案》	22,100	96.5066%	800	3.4934%	0	0%
(三)	《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2,100	96.5066%	800	3.4934%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二) 律师姓名：曹亮亮律师、曹倩楠律师

(三) 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李良琛	独立董事	离职	2024年4月10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舒霖	独立董事	任职	2024年4月10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海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1 日